

热点关注

江苏：农村敬老院将变身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如何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7月23日，《江苏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及农村养老服务双提升工作方案》出炉，最新“升级方案”将鼓励“开门办院”，用三年时间全面提升省内近千家农村敬老院的软硬件服务水平。

调查显示，广大农村失能失智老人的刚需，是养老“离家不离村”。为了保障农村老人就近养老的需求，根据部署，到2022年底前，每个涉农县(市、区)至少要有1所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建成3所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江苏是全国老龄化程度较高和老年人口较多的省份，据统计，全省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达到1805.3万人，占户籍人口的23.04%，比全国平均高出5.13个百分点。当前，农村养老已成整个养老服务体系中的“短板”。与城市老人相比，农村高龄、失能半失能老人经济收入更低，特别是苏北地区，大量劳动力外出务工，留守空巢老人甚至空巢村现象严重。

目前，全省有950多家农村敬老院，10多万张床位，主要兜底保障农村“五保”老人，大多数不对社会老人开放。但这部分特困老人数量有限，投入大量资金建设的敬老院常年入住率只有四成。当前面临的问题是，一方面农村敬老院不具备医疗服务功能，满足不了失能失智老人护理需求，导致床位空置率较高；另一方面大批农村空巢、高龄、失能老人无人照料，社会化养老服务需求无法得到满足。

为此，此次《方案》提出，对全省敬老院和服务设施进行必要的改(扩)建，提升农村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照护能力。优先满足辖区内所有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照护需求，重点为特困人员、经济困难的失能(失智)老年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困难老年人提供无偿或低偿托养服务。

在保障特困人员的基础上，敬老院“开门办院”是趋势，敬老院将在今后几年里逐步转型升级为“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农村敬老院今后还可交由社会力量承接，并标配基础医疗服务，向广大农村老人提供低偿、有偿服务，有效利用闲置资源。今后，一个区域中心要覆盖周边2-3个乡镇特困人员供养、社会化养老服务需求。

《方案》要求，各地民政部门要对辖区内特困人员和老年人群体的数量变化、健康状况、集中供养需求等进行评估，联合相关部门科学制定计划，明确本地区专项提升的目标任务、改造标准、实施步骤、责任主体、资金保障等内容，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探索建设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联合体。

省民政厅同步印发了《江苏省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设置标准》《江苏省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设置标准》，明确机构的设置标准，涵盖建筑用房、设施设备、适老化改造、床位照护、居家服务、消防安全等各方面。《方案》对今年的升级改造也提出明确目标，各设区市年底前要在所辖的2个(苏北地区1个)涉农县(市、区)建有1所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市域内建有2所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在全市范围立标示范、探索经验。(来源：《新华日报》)

好消息！这所新学校建成，看看在你家附近吗？

近日，盐都区教育局透露，潘黄实验学校新校区今年9月将正式投入使用。学校占地137.43亩，建筑面积60042平方米。小学6轨36个班，初中部12轨36个班，可容纳中小学生3000多人。据介绍，学校功能齐全，设施配套，环境优美，主要建筑包括教学楼群、食堂、体育馆和剧场等。

7月中旬，新校区开始试运转并开展招生工作。新校区的投入使用，将极大改善潘黄实验学校的办学条件，满足周边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学校将于7月25日至7月31日开展新生线下报名登记工作。(来源：盐都人)

人社部推行事业单位招聘“三放宽一允许”政策——

人才做支点，撬动脱贫攻坚

在脱贫攻坚的路上，人才是支持贫困地区发展致富的重要智慧力量。然而，贫困地区基层事业单位却面临着吸引人才难和留住人才难的困境。

为解决人才瓶颈问题，充分发挥事业单位人才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的作用，2016年，《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做好艰苦边远地区县乡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出台，明确对国家确定的集中连片特困地区的县、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以及经省级组织、人社部门确定的其他条件特别艰苦的县乡，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时可以实行适当放宽年龄、学历、专业等招聘条件，拓宽招聘渠道；允许拿出一定数量岗位面向本县、本市或者周边县市户籍人员(或者生源)招聘。

4年来，一大批优秀人才来到艰苦边远贫困地区干事创业，为当地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据统计，2017年至2019年，全国31个省(区、市)艰苦边远贫困地区县乡事业单位招聘5541次，招聘74.1万余人。

各地在实际操作中，结合实际，出台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比如，四川提出“定向培养、定向就业”“放宽学历门槛”“放宽考核招聘条件”“放宽招聘权限”等差异化政策措施，积极支持贫困地区加强空岗补

员。2018年，四川深度贫困县事业单位空编从2017年1.71万名降至4460名，空编率从2017年13.4%降至3.5%。内蒙古赤峰市探索“乡编村用”，面向社会为苏木乡镇、街道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聘人员聘用后要在苏木乡镇、街道所属嘎查村最低服务5年后回苏木乡镇、街道事业单位工作。“乡编村用”的岗位只面向本旗县区户籍或高考时生源地为本旗县区户籍的人员报考。

与此同时，为了进一步降低准入门槛，改进招聘方式方法，对采取统一考试方式招聘的，可根据工作需要适当降低开考比例，或者不设开考比例，划定成绩合格线。如甘肃省规定民族地区、贫困地区的事业单位可降低考试开考比例，尤其是针对少数民族地区工作中，需要大量本民族工作人员的实际，可以采取1:1设置岗位开考比例。而对于急需引进的高层次、短缺专业人才，基本不设开考比例或采取直接考察方式进行招聘。

“还有的地方拿出一定比例的岗位，专项招聘‘三支一扶’‘西部志愿者’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人社部事业单位管理司有关负责人说，“例如河南对高校毕业生参加‘三支一扶’计划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专项招聘，并增加工作实绩在组织考察中的权重。”

“这些举措缓解了人才招不进与本地人才外流并存的难题，为当地脱贫攻坚提供了人才支撑。2017至2019年，全国31个省(区、市)艰苦边远贫困地区县乡事业单位招聘采取面试、直接考察方式招聘13.5万余人，共招聘本地或周边县市户籍46.3万余人，基层服务项目专项招聘58667人、招聘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大学生6094人。”有关负责人介绍说。

此外，今年3月和5月，人社部会同中组部、教育部、国家卫健委等有关部门印发通知，要求各地加大事业单位面向高校毕业生的公开招聘力度，重点加强基层中小学教师队伍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队伍建设，再次明确了乡镇事业单位招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县级事业单位招聘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硕士以上学位人员，以及行业、岗位、脱贫攻坚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面试、组织考察等简便快捷方式公开招聘。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做好政策解读，推广好的典型做法，让更多人了解国家的‘三放宽一允许’政策，吸引更多急需引进的高层次、短缺专业人才到艰苦边远地区干事创业，用人才支点撬动脱贫攻坚。”有关负责人说。(来源：《人民日报》)



7月24日，高新区盐渎街道组织街道卫生院业务精湛的优秀医务人员为辖区69名热血应征青年进行身高、体重、视力等外科项目初检，严把征兵工作初检初审关，确保向国防建设输送优质兵员。图为新兵体检现场。朱立平 周锋 徐兆学 摄

市区南环路、盐城中学BRT新站台试运营 B1线南延至南环路站始发

备受市民关注的市区解放路BRT站台改造出新项目有了新进展：7月23日下午2时，南环路站、盐城中学站BRT新站台试运营，B1线由海洋路站南延至南环路站始发，这也是B1线自2010年开通运营后首次延伸。

在市区解放路和南环路交叉口北侧，新建的南环路BRT站台为直线中央岛式站，按两侧侧停车设计，外观呈流线造型，现代美观。与原站台相比，新站台更加智能、便捷、安全。项目智能负责人范利剑介绍，新站台站台长61.9米，宽4.7米，采用安全门、闸机、高清视频监控、乘客信息服务、数字广播等智能化系统。新站台的摆式闸机集成了公交IC卡、投币等检票方式，同时支持移动支付。乘客信息服务系统替代了原先单调的公交线路展示栏，市民可以通过触摸显示屏查看公交线路、车辆到站等信息，还能查阅政府公告、天气信息等多媒体信息。

BRT站台作为城市重要交通线路上的主要节点，不仅是单纯的交通功能设施，同时也是城市景观项目中的重要元素。“我们在对BRT站台的功能进行提升的同时，也致力于对站台建筑的材料和外观进行出新，按

照造型现代、立面美观、材料耐久的设计理念对解放路沿线BRT站台进行改造。”范利剑说，新站台设计以海盐晶体为出发点，通过提炼海盐晶体网格和海水的圆润，在建筑形体上互相融合，既体现盐城特色又富有时代气息。

解放路BRT站台改造出新项目是市政府2020年为民办实项目之一，当前该项目已进入已全线施工阶段，全线站台拆除重建工作正在紧张有序推进，有望在国庆节前全面竣工运营。目前，B1线南环路站、盐城中学站BRT新站台已基本竣工，新建站台基础10座，完成主体结构10座，完成幕墙5座及智能化工程2座。

为更好地服务市民出行，发挥BRT的快速通勤作用，市公交公司于7月23日下午2时起对南环路站、盐城中学站进行试运营，并同步将B1线由海洋路站南延至南环路站始发，同时增设蓝海路站临时停靠点。延伸后线路首末班车时间保持不变。市公交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这两个站台处于试运营阶段，需进一步调试和完善，请广大市民理解与支持，后续其他站台也将分批逐步投入试运营。(来源：盐城新闻网)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社会救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的要求，聚焦“六稳”聚力“六保”，经市政府研究，决定从7月1日起对我市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六十年代初精简退职老职工和困境儿童等四大类特殊人群生活保障(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进行调整。

城乡低保

全市城乡低保标准从每人每月620元提高到670元，同步调整低保月补差，最低月补差不低于每人每月380元。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全市城市特困供养维持每人每月1600元的标准不变；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标准从每人每月800元提高到1000元，集中供养标准从每人每月1100元提高到1250元。

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

全市六十年代初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补助标准从每人每月1800元提高到1900元。

困境儿童生活保障

社会散居孤儿生活保障标准从每人每月1620元提高到2000元，机构养育孤儿生活保障标准从每人每月2400元提高到2700元；父母监护缺失的儿童、父母无力履行监护职责的儿童、重病重残儿童生活保障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1296元、972元、81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1600元、1200元和1000元。

各地民政部门将结合正在开展的城乡低保专项治理活动，认真做好提标后的低保补差测算调整工作，切实提高低保提标后困难群众的实际获得感，推动民生改善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切实做到普惠于民、实惠于民、取信于民，努力把党和政府的温暖传递给每一个困难群众。(来源：盐城民政)

提标了！盐城最新低保标准看这里

Advertisement for the Civil Code with the text '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 (Good life, Civil Code相伴) and '盐都区法宣办温馨提示您：学好民法典，护航人生路' (Salt District Law Propaganda Office温馨提示您：学好民法典，护航人生路). It features a red book icon with the text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法典'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ivil Code).